

國立清華大學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貳、地點：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鄭主任國泰

紀錄：朱靜脩

肆、出席：如簽到表

伍、宣讀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第 1 臨時系務會議(通訊投票)

決議及辦理情形：會議紀錄確認

一、第 4 次系務會議：

討論事項	提案內容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提案一	為本系碩士班論文計畫暨碩士學位考試細則修改案。	一、新增第七條第一項第五款第六目： (六)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108 學年度(含)起入學學生)。 二、修正第十二條： 「……，並敘明具體理由， <u>向系提出申請。若更換後指導教授為本系專任教師或共同指導時，其中一位為本系專任教師，則經更換前後指導教授及系主任同意始可更換；……</u> 」	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	為 109 年 11 月 13 至 14 日(五、六)院辦理「2020 第十一屆教育創新國際學術研討會」相關事宜案。	擬請教師們思考預計辦理活動，並於第二次院國際學術研討會籌備會議召開前回覆系辦，以提送下次會議討論。	依決議辦理。
提案三	為 109 年 5 月 27 日 1082-2 院務會議提案六有關擬請本系提出	一、擬請院方再說明本案計算公式意涵。 二、依旨揭公式計算，	本案業於 109 年 7 月 9 日送院辦彙辦。

	每學年度理想開課總量目標作為內部控管之共識案。	本系 H 值為-9(以108學年度為例)，故須再新聘兼或專任教師，以滿足學生修課需求。	
提案四	為109學年度系務發展諮詢委員推薦案。	推薦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	依決議辦理。
提案五	為109學年度系課程委員會諮詢委員推薦案。	推薦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及台中教育大學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謝儲鍵助理教授(系友)。	依決議辦理。
提案六	為109學年度系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推薦案。	決議如附件一, P1-4。	依決議辦理。
提案七	為推選109學年度系務會議學生代表二人列席系課程委員會案。	推選學士班三年級及碩士班二年級班代擔任。	依決議辦理。
提案八	為推選109學年度院務會議及院課程委員會學生代表候選人二人案。	推選學士班三年級及碩士班二年級班代擔任。	依決議辦理。
提案九	為票選109學年度各項委員代表案。	決議如附件一, P1-4。	依決議辦理。

二、第 1 次臨時系務會議(通訊投票)：

討論事項	提案內容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提案一	為本系日碩班余世章研究生(學號：107195506)擬申請延長休學年限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陸、報告事項：

- 一、本學期欲申請升等教師請於 109 年 10 月 15 日前檢附申請書(已完成會辦相關單位)及佐證資料送系辦彙辦。
- 二、有關110學年度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乙組考試入學分發、個人申請及繁星推薦招生簡章校系分則訂定案，業經109年9月9日第1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除個人申請校系分則內容國文原採均標檢定改為前標；弱勢學生名額2名；考生因疫情無法參與第二階段甄試時，僅書面審查外，其餘依109學年度招生簡章校系分則內容；另招策中心於109年9月14日來信說明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建議訂滿4項，且應優先排列第二階段指定甄試項目占分較高之項目，故擬新增「面試」項為同分參酌第一項。
- 三、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擬於109年10月13日召開，如有課程相關提案，請於109年10月6日前提出。
- 四、各位老師於本學期如有校外教學租車費用需求，擬請於 109 年 9 月 30 日(三)前提出所須費用金額(每位老師以 1 次為限)。
- 五、說明有關 109 學年度增加系所團體輔導費用事宜案如附件二,P5-6。
- 六、有關期末課程聯展，截至今已收到四位老師回覆(3 門課)如附件三,P 7，如有其他老師欲辦理，請於 109 年 9 月 28 日前回覆系辦，以便後續服務學習課程及行政作業處理；另老師們於本學期辦理活動，如欲提供服務學習課程時數，也請一併通知系辦。
- 七、有關環安中心辦理館舍空間使用現況調查及 3D 攝影存檔案，請各位老師依各大樓檢查日期預留時間，如屆時無法至校，擬請助理幫忙開門。(進入到每一個空間拍攝 3D 攝影建檔，以利現在和未來核對和當初申請時是否有變更裝修項目。)拍攝檢查各大樓的日期為：行政大樓 10 月 13 日(二)；推廣大樓 10 月 23 日(五)；綜合教學大樓 10 月 30 日(五)。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為在職專班收入提撥院管理費方式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9 年 6 月 24 日 10906 院行政會議暨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決議：請各系所攜回討論，並請將系所共識所提建議及具體作法於 109 年 10 月 13 日前回覆至院辦，學院將於 10 月 19 日院行政會議討論。
- 二、前項會議說明：目前預設提撥方式綜合參考其他學院作法，擬按在職專班招收學生人數提撥管理費至院，若該年度有 10 名學生則總收入提撥管理費 10%、11-20 名學生提撥管理費 15%，21 名學生提撥管理費 20%，3 年後結算並由院長主導結餘款之分配。
- 三、檢附院行政會議暨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議紀錄及院未來年度概算如附件四,P8-10。

決議：建議招生名額 15 人以下提撥管理費 10%；16 人以上每超過 1 人依比例遞增 1%。